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秦科技”）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总经理黄智斌先生提名，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姜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姜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丹女士通过泉州华秦万生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520,988 股股份。姜丹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姜丹女士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备履职的能力和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同意聘任姜丹女士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姜丹女士：出生于 1990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材料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某单位任技术员；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陕西华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2020 年 12 月至今，历任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采购部部长、物资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姜丹女士通过泉州华秦万生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520,988 股股份。姜丹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会议召开日，姜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9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4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66,540,926.19 元，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35,009,445.25 元。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4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139,066,671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47,282,668.1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4.11%。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139,066,671 股，合计拟转增 55,626,66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4,693,339 股，具体转增股数及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139,066,671 股变更为 194,693,339 股，注册资本由 13,906.6671 万元变更为 19,469.3339 万元，《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亦发生变更）。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主要情况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其特点

公司主要面向军工行业客户，提供特种功能材料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主要应用于国防科技工业的军事应用领域。国防军工装备产业链相对较长，军方作为武器装备的最终需求方，在货款结算时根据自身经费和产品完工进度安排与整机厂等总体单位的结算，总体单位再根据自身资金等情况向其配套供应商结算，且客户单位多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与配套供应商进行结算，使得军工行业企业销售回款周期普遍较长。因此，公司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公司需保留较为充足的营运资金，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特种功能材料，包括隐身材料、伪装材料及防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我国重大国防武器装备如飞机、主战坦克、舰船、导弹等的隐身、重要地面军事目标的伪装和各类装备部件的表面防护。公司亦围绕航空发动机产业链、先进新材料产业领域持续进行业务布局，开拓航空发动机零部件加工、航空发动机用陶瓷基复合材料及声学超构材料等业务或产品。公司产品研发难度大，研制周期长，稳定性、可靠性及保障性要求较高。目前，公司已进入全面快速发展阶段，保军任务重，型号跟研项目较多，子公司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量较大，公司需要投入足够的研发经费与营运资金，以保障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和军品的核心保供能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目前公司发展较为稳定，经营业绩良好。截至 2023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16.52%，偿债能力良好。但公司正处于加速提升和发展的成长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业务拓展、产品研发、平台建设和产能扩充等，考虑目前的生产规划及发展战略，公司需要留足资金应对，为公司健康平稳发展提供保障。

（四）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3 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子公司项目建设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相关收益水平受宏观经济形势、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用率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五）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

（六）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努力做好业务经营，争取更高的盈利水平，提高现金分红比例以回报投资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 人，注册会计师 16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为 39.35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9.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89 亿元。2022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6 家，收费总额 4.6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薛永东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李夕甫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岑宛泽女士，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夕甫 2023 年因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被给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已整改完毕，不影响执业。除此之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李夕甫	2023-11-07	监督管理措施	浙江局	因在执行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 80 万元（含税），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报董事会审议表决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发表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资质条件，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独立董事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监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对现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审计任务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的评估，董事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4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dbIxsliuJy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3 年年度报告》。为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15:00-16: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折生阳先生

董事、总经理：黄智斌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武腾飞先生

独立董事：马均章先生

保荐代表人：闫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15:00-16: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dbIxsliuJy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1116100

电子邮箱：wutengfei@huaqinkj.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孙纪洲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

2、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纪洲先生主持，会议应到 3 人，实际出席 3 人，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就 2023 年工作内容、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 2024 年相关工作的规划，出具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23 年持续健全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运行总体良好，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内控体系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的 2023 年度薪酬由工资、奖金和福利补贴组成，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和制度领取，公司不再另行支付任期内担任董事、监事的报酬。三位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

公司董事会根据董事、监事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并参考同行业或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 2024 年度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会同监事会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该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除兼任董事、监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 2023 年度薪酬由工资、奖金和福利补贴组成，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和制度领取。

公司董事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并参考同行业或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 2024 年度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会同监事会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 1.5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能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预计业绩：同比上升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4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754.1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6,082.26 万元，同比增长 32.57%。

3、预计 2024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1,440.8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599.88 万元，同比增长 29.41%。

4、预计 2024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1,135.9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460.25 万元，同比增加 28.36%。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8,671.84 万元。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41.00 万元。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675.68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型号任务持续增加，且小批试制新产品订单陆续增多，当期产销量较上年同期稳步提高。

2、本报告期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订单加紧落地，促使营业收入增长，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8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3 号），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6.666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189.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5,833.36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各项费用人民币 20,013.39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5,819.9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 167,819.97 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2XAAA3002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2,600,363,975.79 元，其中，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尚未到期的本金为 2,066,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已到期但尚未续期购买理财的资金余额 447,321,741.25 元，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 87,042,234.54 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金额	3,158,333,586.00
募集资金扣除额（扣除与发行费相关的费用）	200,133,904.17
募集资金净额	2,958,199,681.83
加：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633,018.85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615,887.96
加：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53,345,207.48
加：理财本金当年累计赎回	6,762,000,0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3,932,590.75
减：2022 年 3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支出	373,497,229.58
减：闲置资金募集资金投资理财当年累计支出	8,828,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534,363,975.79
减：2022 年 12 月 31 日理财专户尚未续期购买理财的资金余额	447,321,741.25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7,042,234.54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1,984,839,051.95 元，其中，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尚未到期的本金为 1,39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 594,839,051.95 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534,363,975.79
减：2022 年 12 月 31 日理财专户尚未办理理财续期的资金余额	447,321,741.25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7,042,234.54
本年募集资金金额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397,201.57
加：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53,223,116.93
加：理财本金当年累计赎回	9,244,000,000.00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633,018.85
减：闲置资金募集资金投资理财当年累计支出	8,568,000,000.00
减：2023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673,512,223.49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594,839,051.95
减：2023 年 12 月 31 日理财专户尚未续期购买理财的资金余额	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94,839,051.9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管理。2022 年 3 月，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西路支行	8111701012600674789	2,441.7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府街支行	102497878418	64,226,369.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创汇社区支行	61050111404600000241	244,039.8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华路支行	72200078801600001015	69,565.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029900101810222	530,296,635.29
合　计	——	594,839,051.95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393.2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61.54 万元（不含税）